

湖北中浙辉纺织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8500 万平方米生产线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3 月 3 日，湖北中浙辉纺织有限公司根据《湖北中浙辉纺织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8500 万平方米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工业园区，本项目环评批复建设内容：项目收购原湖北力欧复合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及土地等固定资产，占地面积 113 亩，项目建成后年产化纤布 8500 万米。本次项目按照阶段性内容进行验收，本次阶段性验收建设内容：项目收购原湖北力欧复合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及土地等固定资产，占地面积 113 亩，依托改建 4 处厂房，新建 1 栋厂房，配套建设仓库等辅助工程和储运工程，以及给排水、供电等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购置安装喷水织机 250 台、倍捻机 210 台等。年产化纤布 1500 万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我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2 年 5 月 16 日，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环境保护局以龙环函[2022]18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24 年 9 月已完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证书编号：91421100MA4F4TG00G001P。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7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30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4.35%。

（四）验收范围

项目阶段性验收核查内容主要为湖北中浙辉纺织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1500 万平方米生产线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

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湖北中浙辉纺织有限公司年产化纤布 8500 万平方米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验收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倍捻粉尘、污水处理站废气、食堂油烟。倍捻粉尘通过自然沉降以及安装滤网的排风扇加强通风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通过加强绿化和通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通过烟道抽至屋外无组织排放。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食堂用水、住宿用水以及织布用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同办公生活废水、住宿废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龙感湖污水处理厂处理作进一步处理。织布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加工设备噪声，噪声值约为 90-100dB（A），项目主要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丝、沉降粉尘、沉淀池污泥、废机油、废油泥、含油抹布及废手套。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丝定期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沉降粉尘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沉淀池污泥暂存于污泥暂存处，经压滤后交由黄冈龙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废油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0mg/m³。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排放限值要求：氨 1.5mg/m³、硫化氢 0.06mg/m³。

（2）废水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生活废水排口中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总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A级标准。

（3）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丝、沉降粉尘、沉淀池污泥、废机油、废油泥、含油抹布及废手套。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丝定期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沉降粉尘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沉淀池污泥暂存于污泥暂存处，经压滤后交由黄冈龙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机油、废油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及污水处理站的运行维护，确保废气和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 2、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物联网监管系统；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措施，完善管理台账、标识及责任人制度。
- 3、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环保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对环保设施的操作技能。
- 4、规范环保档案及各类台帐记录，落实自行监测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湖北中浙辉纺织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日